

桓台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桓台县国家知识产权强县示范县建设
工作方案（2022—2025年）的通知
桓政字〔2022〕73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桓台县国家知识产权强县示范县建设工作方案（2022—2025年）》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桓台县人民政府
2022年11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桓台县国家知识产权强县示范县建设 工作方案（2022—2025 年）

为全面推进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示范县创建各项工作，有效提升我县知识产权治理效能，增强知识产权对我县创新发展、产业升级的支撑作用，根据《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 年）》《“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等文件精神，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确定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示范县和国家级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试点示范园区的通知》（国知发运字〔2022〕131 号）和《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做好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示范县和国家级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试点示范园区相关工作的通知》等工作安排，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认真落实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和“十四五”知识产权规划部署的重点任务，坚持“激励创造、有效运用、依法保护、科学管理、服务全链条”的原则，以完善体制机制为基础，以促进优势企业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为重点，以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和管理为支撑，积极营造有利于知识产权发展的环境，为推进知识产权强县建设示范县创建提供有力保障。

二、发展目标

（一）总体目标

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示范县工作期间（2022—2025 年），我县推动、协调、管理知识产权的工作绩效显著增强，企业自主知识产权拥有量和水

平有较大幅度的提高，在重点领域和关键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方面取得较大突破；培育一批拥有核心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经营水平较高、竞争力较强的优势企业，区域科技进步和综合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二）具体目标

1. 知识产权创造能力显著提升。从数量取胜向质量提升转变，培育一批高价值核心专利，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提高至 10 件；拥有有效注册商标累计达到 0.65 万件、中国驰名商标累计达到 7 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累计达到 5 件。计算机软件、文艺作品等著作权登记和植物新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申请和授权量显著增长。

2. 知识产权运用能力明显提高。建立高效的知识产权运用转化体系，知识产权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大幅提高，企业、高校等企事业单位运用知识产权制度的能力明显提升；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稳步推进，每年融资笔数不少于 10 笔，融资金额超过 1.5 亿元。在新材料、先进装备制造、精细化工、医药、电子信息等重点行业领域，大力推行《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推动企业建立规范、系统、科学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提升企业知识产权综合管理能力和水平，在未来三年新增知识产权优势（培育）企业 9 家，运用培育引导形成与产业格局有效匹配的专利布局。在重点产业探索开展专利导航产业发展的有效模式，推动知识产权运用服务体系建设，推进科技优势、产业优势有效转化为知识产权竞争优势和经济效益，为我县推进主导产业高端化、新兴产业规模化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3. 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有效加强。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和司法保护队伍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行政执法案件、诉讼案件的办案效率进一步提高；

知识产权信用体系基本建立，知识产权预警应急机制、行业自律机制和公益性维权援助机制进一步健全，盗版、假冒等侵犯知识产权违法行为得以有效遏制，滥用知识产权行为明显减少。

4. 知识产权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大幅提高。知识产权政策环境不断优化，积极探索重大经济活动知识产权审议制度，强化重点公共财政投入项目知识产权政策导向；继续强化激励和推动行业、企业运用知识产权制度的各项配套政策措施，知识产权工作法制水平进一步提升；贯彻落实领导责任制，建立和完善职能部门之间交流协作制度，形成联动保护的良好机制；加强知识产权工作考核，把知识产权主要指标作为城区街道、各镇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积极开展知识产权宣传普及和教育培训，逐步形成全社会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的良好氛围。每年开展知识产权主题宣传活动 2 次以上，开展相关教育培训不低于 500 人次/年。

三、重点任务

（一）健全完善知识产权工作体系

1. 完善政府知识产权协调机制。成立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示范县领导小组，加强对全县知识产权工作的统筹协调，形成知识产权管理部门与经济、科技、司法等部门协同配合、横向联动的工作机制。

2. 健全知识产权管理机构。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部门建设，配强领导力量和工作人员，建设适应新的经济建设要求的高素质知识产权干部队伍和人才队伍；推进各镇（街道）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建设，建立健全工作机构，落实专职人员和工作经费。

3. 完善知识产权运营体系。以桓台县创智谷为核心，打造创新平台、

产业平台、服务平台，集聚形成智慧产业集聚区、高科技人才创业中心、技术成果转化基地，充分利用淄博市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为知识产权产生、维权、转化提供及时全面的信息网络服务；指导企业构建专利池。根据我县产业结构调整方向，积极推动有利于我县经济社会长远发展，具有市场前景的专利技术进行技术转化和产业化，促进知识产权转化为现实生产力。

4. 健全绩效考核体系。把知识产权主要指标纳入对各镇（街道）的目标绩效考核，上下联动，部门协同，共同推进知识产权工作的发展。

5. 建立知识产权发展专项资金。加大县级财政扶持力度，建立知识产权发展专项资金，资金专项用于知识产权宣传培训、试点示范、表彰奖励、行政执法、知识产权维权、专利授权资助、专利转化实施及产业化资助等。

（二）推进企业知识产权工作能力建设

1. 实施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战略。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大力实施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工作，推动一批条件成熟、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创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引导企业高质量贯彻实施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进一步增强全县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的创造质量，加强产业核心技术专利的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在关键技术环节形成专利储备、强化专利保护，引导传统产业向产业链、价值链高端攀升，创造一批带动产业转型升级发展的专利技术。

2. 着力提高授权专利数量和质量。充分运用知识产权制度提高企业科技创新、品牌创新的产权化程度和水平，增强企业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能力；提高各大产业中优势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水平，形成一批技

术创新度高、保护范围合理稳定、市场发展前景好、竞争力强的高价值专利和专利组合，为产业转型发展提供引领和支撑。

3. 积极实施品牌、标准战略。加大对驰名商标、名牌产品的支持力度；鼓励农业科技创新成果申请动、植物新品种保护，特色农产品申请地理标志保护；鼓励企业参与标准制定，不断提升品牌、商标、标准等知识产权要素对社会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

4. 推进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实施与产业化。围绕我县支柱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扶持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项目实施产业化；加强与金融机构联系，鼓励金融机构以专利权、商标权或驰名商标所有权等为质押物给予优先贷款，解决企业融资难题。

（三）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制

1. 完善行政执法和司法保护机制。加强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能力建设，充实行政执法力量和知识产权司法队伍。强化行政执法、司法保护部门合作，建立健全重大案件会商通报制度、案件移送制度，及时维护权利人的合法权益，有效制止知识产权滥用行为。

2. 加强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调动知识产权代理机构、律师事务所、行业协会、社会公众等社会力量参与知识产权保护的积极性，鼓励行业协会等建立知识产权保护联盟或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加强知识产权社会共治。积极推进“知识产权公益服务进企业”活动，邀请有关专家在专利申请等知识产权保护方面为企业答疑解惑，针对企业的需求提供相关知识产权保护建议和方案。同时，发挥好中国（淄博）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桓台分中心暨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与举报投诉公益热线“12330”的作用，及时将举报投诉件转交给相关知识产权行政管理机构。

3. 加大对知识产权违法案件的打击力度。围绕与民生密切相关的“衣食住行”领域，强化对驰名商标、涉农地理标志的保护。针对食品、化妆品、防疫用品、农资、汽车配件、家用电器、装修装饰材料、服装等重点商品，以集贸市场、批发市场、商场、超市、商品展销会和商标印制企业等重点场所和重点对象，加大执法监管保护力度，严厉查处假冒注册商标、违规印制注册商标标识等违法行为，重点加大对严重侵权、重复侵权、群体侵权等行为的惩处力度，切实提高违法成本，形成震慑作用；开展专利真实性检查，以食品药品、环保、安全生产及高新技术等有关产品为关键领域，重点查处在未被授予专利的产品或者其包装上标注专利标识，专利权被宣告无效后继续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标注专利标识，或者未经许可在产品或者产品包装上标注他人的专利号等违法行为。

4. 强化电子商务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做好线上线下案件的衔接工作，推进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执法。主动对接本地区电商交易平台，向电商平台经营者推广《电商平台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国家标准。对电商领域举报投诉的案件要依法及时查处。

（四）加大知识产权公共服务

1. 强化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专业管理、防范风险”的原则，通过股权投资等方式，支持知识产权运营机构和企业开展知识产权转移转化和产业化。充分发挥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联盟作用，优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机制，实现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普遍化、常态化和规模化。扩大专利执行保险、知识产权海外侵权责任保险和专利被侵权损失保险等业务企业投保覆盖面。鼓励保险公司开发设计满足企业需求的知识产权保险产品，提升服务能力。推动知识产权金融创新，鼓励金

融机构推出符合知识产权特点和企业融资需求的知识产权金融产品和服务。建立完善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标准。支持引导金融机构开展知识产权证券化工作，探索开展专利许可收益权质押融资等服务新模式，为市场主体提供多样化的知识产权金融服务。

2. 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大力引进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引导和培育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推动知识产权与产业、科技和经济的深度融合。引导服务机构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知识产权服务，促进中小企业创新发展。鼓励支持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积极参与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联盟，发挥专业高效服务优势，创新工作模式，拓展融资渠道。

3. 加强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实施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工程，培养高素质的知识产权服务人才、管理人才和知识产权管理运用能力强的企业知识产权工程师，以适应知识产权管理与服务需求。建立长效培训机制，加大对领导干部、企业家和各类创新人才的培训力度，对知识产权管理、服务及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实施分类培训。充实知识产权管理队伍，建立知识产权行政部门与司法部门学习交流机制，打造适应新时代具有较高知识产权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的干部队伍。深入开展知识产权宣传，提升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营造“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实守信”的氛围。

4. 加大知识产权宣传培训力度。围绕知识产权强县示范县建设，统筹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将知识产权工作的新形势、新动态、新政策，及时向全社会公布。建立健全政府活动宣传、媒体传播报道、政企文化交流相互促进的知识产权宣传体系。持续做好知识产权宣传周、知识产权服务万里行等系列宣传活动。以案释法，增强全社会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的意识，同时大力宣传锐意创新和诚信经营的典型企业，引导企业自觉履行尊

重和保护知识产权的社会责任。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为全面推进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示范县创建，我县成立了由县长担任组长的桓台县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示范县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由县市场监管局、发展改革局、教育体育局、科技局等相关部门组成。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市场监管局，办公室主任由县市场监管局负责人担任。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负责全县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示范县推进工作的协调和落实，定期向领导小组汇报知识产权战略的推进情况。

（二）强化资金保障

加大县级财政扶持力度，建立知识产权发展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全县专利工作的宣传教育、培训，对授权专利进行奖励补助，对专利转化工作取得突出成绩的企业、单位进行奖励等。

（三）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将知识产权基础知识列入干部培训必修内容，加强对行政领导、企业负责人的知识产权培训；充分利用知识产权网络平台开展各种形式的在职培训；在高等院校、中小学广泛开展各个层次的知识产权教育，加强后备人才队伍的建设；充分利用淄博市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检索、收集相关技术专利信息源，了解技术的发展动态和方向，有效地开展知识产权战略研究，建立专利预警机制。

（四）强化督查考核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示范县工作指标和年度进度要求，我县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示范县领导小组定期对相关部门知识产权工作进行

检查考核，定期或不定期对专题工作进行研究、部署和检查，对工作方案实施中取得显著效应和社会效应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对工作不力的予以通报批评。

（五）扩大交流合作

开辟多元化合作渠道，加强知识产权交流，为我县外向型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的知识产权环境。进一步健全与省市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学习交流合作机制，深入学习交流知识产权保护、宣传、培训、研究等工作，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积极探索开展知识产权联合执法工作，维护公平、有序、规范的县域市场秩序。

附件：国家知识产权强县示范县建设工作任务分工

附件

国家知识产权强县示范县建设工作任务分工

重点任务	主要举措	具体做法	工作进度	责任部门	参与部门
一、健全完善知识产权工作体系	1. 完善政府知识产权协调机制	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成立桓台县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示范县领导小组。	2022 年完成	县市场监管局	县发展改革局、县科技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县政府印发《桓台县国家知识产权强县示范县建设工作方案》。	2022 年完成	县市场监管局	
	2. 健全知识产权管理机构	加强知识产权部门建设，配强领导力量和工作人员，建设适应新的经济建设要求的高素质知识产权干部队伍和人才队伍。	2022 年启动	县市场监管局	
		推进各镇（街道）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建设，建立健全工作机构，落实专职人员和工作经费。	2022 年启动	县市场监管局、县财政局	
	3. 完善知识产权运营体系	以桓台县创智谷为核心，打造创新平台、产业平台、服务平台，集聚形成智慧产业集聚区、高科技人才创业中心、技术成果转化基地，充分利用淄博市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为知识产权产生、维权、转化提供及时全面的信息网络服务。	2022 年启动	县市场监管局	
		指导企业构建专利池。			
		根据我县产业结构调整方向，积极推动有利于我县经济社会长远发展，具有市场前景的专利技术进行技术转化和产业化，促进知识产权转化为现实生产力。			
	4. 健全绩效考核体系	把知识产权保护绩效、高价值发明专利等知识产权主要指标作为对各镇（街道）的目标绩效考核指标，上下联动，部门协同，共同推进知识产权工作的发展。	2022 年启动	县市场监管局	
	5. 建立知识产权发展专项资金	加大县级财政扶持力度，建立知识产权发展专项资金，资金专项用于知识产权宣传培训、试点示范、表彰奖励、行政执法、知识产权维权、专利授权资助、专利转化实施及产业化资助等。	2022 年启动	县市场监管局、县财政局	

重点任务	主要举措	具体做法	工作进度	责任部门	参与部门
二、推进企业知识产权工作能力建设	1. 实施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战略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大力实施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工作,推动一批条件成熟、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创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2022年启动	县市场监管局	县发展改革局、县科技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地方金融监管局
		引导企业高质量贯彻实施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进一步增强全县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的创造质量,加强产业核心技术专利的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在关键技术环节形成专利储备、强化专利保护,引导传统产业向产业链、价值链高端攀升,创造一批带动产业转型升级发展的专利技术。			
	2. 着力提高授权专利数量和质量	充分运用知识产权制度提高企业科技创新、品牌创新的产权化程度和水平,增强企业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能力。	2022年启动	县市场监管局	
		提高各大产业中优势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水平,形成一批技术创新度高、保护范围合理稳定、市场发展前景好、竞争力强的高价值专利和专利组合,为产业转型发展提供引领和支撑。			
	3. 积极实施品牌、标准战略	加大对驰名商标、名牌产品的支持力度,鼓励农业科技创新成果申请动、植物新品种保护,特色农产品申请地理标志保护。	2022年启动	县市场监管局	
		鼓励企业参与标准制定,不断提升品牌、商标、标准等知识产权要素对社会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			
	4. 推进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实施与产业化	围绕我县支柱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扶持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项目实施产业化。	2022年启动	县市场监管局	
		加强与金融机构联系,鼓励金融机构以专利权、商标权或驰名商标所有权等为质押物给予优先贷款,解决企业融资难题。			

重点任务	主要举措	具体做法	工作进度	责任部门	参与部门
三、进一步完善我县知识产权保护体制	1. 完善行政执法和司法保护机制	加强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能力建设，提高知识产权审判执行能力，充实行政执法力量和知识产权司法队伍。	2022 年启动	县市场监管局、 县法院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县公安局、 县司法局
		强化行政执法、司法保护部门合作，建立健全重大案件会商通报制度、案件移送制度，及时维护权利人的合法权益，有效制止知识产权滥用行为。			
	2. 加强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	调动知识产权代理机构、律师事务所、行业协会、社会公众等社会力量参与知识产权保护的积极性，鼓励行业协会等建立知识产权保护联盟或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加强知识产权社会共治。	2022 年启动	县市场监管局	
		积极推进“知识产权公益服务进企业”活动，邀请有关专家在专利申请等知识产权保护方面为企业答疑解惑，针对企业的需求提供相关知识产权保护建议和方案。			
		发挥好中国（淄博）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桓台分中心暨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与举报投诉公益热线“12330”的作用，及时将举报投诉件转交给相关知识产权行政管理机构。			
	3. 加大对知识产权违法案件的打击力度	围绕与民生密切相关的“衣食住行”领域，强化对注册商标、驰名商标、涉农地理标志的保护。针对食品、化妆品、防疫用品、农资、汽车配件、家用电器、装修装饰材料、服装等重点商品，以集贸市场、批发市场、商场、超市、商品展销会和商标印制企业等为重点场所和重点对象，加大执法监管保护力度，严厉查处假冒注册商标、违规印制注册商标标识等违法行为，重点加大对严重侵权、重复侵权、群体侵权等行为的惩处力度，切实提高违法成本，形成震慑作用。	2022 年启动	县市场监管局	
开展专利真实性检查，以食品药品、环保、安全生产及高新技术等有关产品为关键领域，重点查处在未被授予专利的产品或者其包装上标注专利标识，专利权被宣告无效后继续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标注专利标识，或者未经许可在产品或者产品包装上标注他人的专利号等违法行为。					
4. 强化电子商务领域知识产权保护	做好线上线下案件的衔接工作，推进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执法。主动对接本地区电商交易平台，向电商平台经营者推广《电商平台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国家标准。对电商领域举报投诉的案件要依法及时查处。	2022 年启动	县市场监管局		

重点任务	主要举措	具体做法	工作进度	责任部门	参与部门
四、加大知识产权公共服务	1. 强化知识产权金融服务	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专业管理、防范风险”的原则，通过股权投资等方式，支持知识产权运营机构和企业开展知识产权转移转化和产业化。	2022年启动	县市场监管局、县地方金融监管局	县司法局、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充分发挥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联盟作用，优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机制，实现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普遍化、常态化和规模化。			
		扩大专利执行保险、知识产权海外侵权责任保险和专利被侵权损失保险等业务企业投保覆盖面。鼓励保险公司开发设计满足企业需求的知识产权保险产品，提升服务能力。			
		推动知识产权金融创新，鼓励金融机构推出符合知识产权特点和企业融资需求的知识产权金融产品和服务。建立完善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标准。			
		支持引导金融机构开展知识产权证券化工作，探索开展专利许可收益权质押融资等服务新模式，为市场主体提供多样化的知识产权金融服务。			
	2. 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	大力引进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引导和培育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推动知识产权与产业、科技和经济的深度融合。	2022年启动	县市场监管局、县发展改革局、县科技局、县地方金融监管局	
		引导服务机构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知识产权服务，促进中小企业创新发展。支持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积极参与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联盟，发挥专业高效服务优势，创新工作模式，拓展融资渠道。			
		支持服务机构参与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知识产权联盟建设，支持备案联盟根据产业发展和市场竞争需要，积极参与或主导国家及行业技术标准制定修订工作，推动相关必要专利纳入产品和技术标准，促进知识产权、标准与市场活动的紧密融合。			
	3. 加强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	实施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工程，培养高素质的知识产权服务人才、管理人才和知识产权管理运用能力强的企业知识产权工程师，以适应知识产权管理与服务需求。建立长效培训机制，加大对领导干部、企业家和各类创新人才的培训力度，对知识产权管理、服务及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实施分类培训。充实知识产权管理队伍，建立知识产权行政部门与司法部门学习交流机制，打造适应新时代具有较高知识产权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的干部队伍。	2022年启动	县市场监管局	

重点任务	主要举措	具体做法	工作进度	责任部门	参与部门
四、加大知识产权公共服务	3. 加强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	深入开展知识产权宣传，提升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营造“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实守信”的氛围。	2022 年启动	县市场监管局	
	4. 加大知识产权宣传培训力度。	围绕知识产权强县建设示范县建设，统筹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将知识产权工作的新形势、新动态、新政策，及时向全社会来公布。建立健全政府活动宣传、媒体传播报道、政企文化交流相互促进的知识产权宣传体系。持续做好知识产权宣传周、知识产权质量万里行等系列宣传活动。增强全社会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的意识，以案释法，大力宣传锐意创新和诚信经营的典型企业，引导企业自觉履行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的社会责任。	2022 年启动	县市场监管局	